

证券代码：301369

证券简称：联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6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动科技”）于2024年1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佛山市芯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芯测”或“贷款人”或“借款人”）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期限2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2024年12月25日，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757XY241223T00023401），同意就该行向佛山芯测授信为佛山芯测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2,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佛山芯测的其他股东北京瑞华羽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华羽”）签订了《股权质押反担保协议》，就公司为佛山芯测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人民币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宜，瑞华羽同意将其持有的佛山芯测48.7805%股权全部质押给公司，以此作为公

司出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757XY241223T00023401）的反担保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完成，并领取了佛山市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

三、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为佛山芯测，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出质人：北京瑞华羽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2、质权人：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被担保的债权：根据质权人与贷款人签订的保证合同（即公司出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为757XY241223T00023401，下同），质权人承担保证责任后而对贷款人享有的，仅限质权人在保证合同项下最高975.61万元借款本金及其对应其他费用的保证责任。

4、质押反担保的范围：仅限质权人在保证合同项下最高975.61万元借款本金及其对应其他费用的保证义务，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根据保证合同约定应代借款人偿还的主合同（即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为757XY241223T000234）项下应付的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5、质押股权和质押期限：质押股权为截至协议签署日出质人持有借款人48.7805%的股权，对应借款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及其派生权益。其中，质押股权派生权益的范围如下：

- （1）因公积金、未分配利润等转增而形成的股权；
- （2）基于质押股权而产生的股息、红利；
- （3）基于质押股权而产生的其他派生权益。

质押期限自质押登记办理完毕之日起，至借款人向质权人清偿完毕全部反担

保债务为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7%；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7%，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以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与瑞华羽签订的《股权质押反担保协议》；
- 2、佛山市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